

承德关于2009年护士首次注册有关事项的通知护士资格考试  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0/2021\\_2022\\_\\_E6\\_89\\_BF\\_E5\\_BE\\_B7\\_E5\\_85\\_B3\\_E4\\_c21\\_534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0/2021_2022__E6_89_BF_E5_BE_B7_E5_85_B3_E4_c21_534.htm) 各县、区卫生局、市直各医疗卫生单位、驻市相关医疗卫生单位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《护士条例》、卫生部《护士执业注册管理办法》和《河北省护士执业注册管理规定》，现将护士注册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一、基本要求 1、各县区卫生局、医疗机构负责辖区内护士注册人员资格审核、信息录入工作。录入信息时特别强调，2008年10月以前考试成绩通过人员在“护士首次注册信息录入”模块中进行录入，2008年10月、2009年5月及以后考试通过的人员，请在“通过执业资格考试的护士首次注册”模块中进行录入操作。 2、各医疗机构及个人在上报护士注册资料时，需提交与医疗机构签署的“承诺书”及注册人员名单。个体诊所护士注册超过3人需提供保证书，医疗机构保证护士注册人员必须是本诊所护士，由县区卫生局主管局长、诊所负责人签字。二、首次注册（一）申请护士执业注册，应当具备以下条件： 1、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； 2、在中等职业学校、高等院校完成教育部和卫生部规定的普通全日制3年以上的护理、助产专业课程学习，并取得相应学历证书； 3、通过卫生部组织的全国护士执业资格考试；来源：考试大 4、符合下列健康标准：无精神病史；无色盲、色弱、双耳听力障碍；无影响履行护理职责的疾病、残疾或者功能障碍。（二）首次注册需要提交资料： 1、《护士执业注册申请审核表》一式2份； 2、申请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在同一页上）； 3、申请人学历证

书及专业学习中的临床实习证明（实习手册）原件及复印件；4、全国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成绩单原件及复印件；5、医疗卫生机构拟聘用从事护理工作证明；来源：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 6、执业机构所在地二级以上医院出具的6个月内的健康体检证明；7、申请人近期免冠正面半身彩色小2寸照片1张（与《护士执业注册申请审核表》、《健康体检表》照片为同一底片）。来源：考试大 提交的材料统一用A4纸、复印件按顺序装订（身份证、学历证书、临床实习证明、考试成绩合格证明）。各种表格用黑色或蓝黑色钢笔、签字笔填写，不得漏项。网上下载表格不得改变式样和规格。首次注册资料于2009年10月26日至11月5日上报至市卫生局考务中心。市卫生局考务中心咨询电话：2157760 联系人：张艳军 二00九年十月十五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